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信息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的要求，环评单位已完成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网络查阅

如需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全文，请打开附件链接进行下载查阅。

(2) 纸质版查阅

如需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全文，您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以及书信的形式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单位名称：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路 18 号

具体位置见链接

https://ditu.so.com/?ie=utf-8&src=hao_360so&t=map&k=%E5%BA%B7%E6%B3%B0%E7%94%9F%E7%89%A9%28%E5%85%AC%E4%BA%A4%E7%AB%99%29

(联系人：徐先生)

环评机构的名称：深圳市环境工程科学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深房广场 B 座 3202，邮编：518000

联系人：梁工，电话：0755-82334467 传真：0755-26995560

邮箱：84241335@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范围：以项目场地为中心，边长为 3km 的矩形范围内的受本项目影响和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公民、法人、其它组织。

征求意见主要事项：1、本项目建设过程对区域环境的影响、对居民的生活影响；2、项目的建设是否有利于光明区的经济发展；3、项目选址在环境保护方面的看法和意见；4、对项目建设环保方面的其它意见及建议；5、从环境保护角度，是否同意本项目建设；如有反对，请具体说明您的反对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上填报公众意见表，公众意见表链接为：请打开以下链接进行下载查阅：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填写好的公众意见表可直接作为附件发至评价单位邮箱。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请公众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示的联系方式发送电子邮件、电话、写信等方式，发表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建议和看法。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项目的建设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来电、写信或者邮件形式：相关联系方式见“一”中“（2）”小节内容。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期限和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3 日-2023 年 1 月 17 日，10 个工作日内。

公示单位：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环境工程科学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3 日